

**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 106 學年第 12 屆中山區
五常社區之美寫生比賽暨 LED 螢火蟲體驗坊實施計畫**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家長會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美術班家長後援會
- 二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小學家長會、下埤里辦公室、行仁里辦公室、行政里辦公室、行孝里辦公室、民福里辦公室、仁義獅子會、華麗扶輪社、百合扶輪社
- 三、寫生比賽及體驗坊時間：106 年 10 月 28 日（六）上午 09:00 至 12:00。
寫生比賽及體驗坊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榮星公園內。
※若遇雨天照常舉行，比賽地點移至五常國中校內舉行。活動辦理訊息於 10 月 27 日（五）17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- 四、寫生比賽參加對象：對於藝術創作、戶外寫生有興趣的社區居民、青少年學生（含國中、小）及幼兒，歡迎闔家熱情參與。
體驗營參加對象：國小 1 年級~6 年級（小一~小二需家長陪同）
- 五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10 月 11 日（一）起至 10 月 23 日（一），向各校輔導室辦理報名，本校輔導室亦接受報名，電話：25014320#117、129、112，或於比賽當天上午直接到現場報名。
- 六、寫生比賽及體驗坊服務站：位於榮星公園靠近龍江路旁之涼亭內。供參賽者現場報名、領取比賽用紙及比賽後收件處。
- 七、A 寫生比賽組別：依不同年級和組別分別評審之。
 1. 幼兒組
 2. 國小低年級組
 3. 國小中年級組：甲組（美術班）及乙組（非美術班）
 4. 國小高年級組：甲組（美術班）及乙組（非美術班）
 5. 國中組：甲組（美術班）及乙組（非美術班）B 螢火蟲體驗坊：不分組別，不競賽，手作體驗
- 八、獎勵：
 - （一）各組及各年級分別錄取：
特優 2 名：頒發獎金 1000 元、獎狀及獎品。
優選 5 名：頒發獎狀及獎品。
佳作 8 名：頒發獎狀。
 - （二）各組優勝作品於本校校慶（106 年 12 月 16 日 星期六）展示於東側穿堂，以彰顯本活動主題的教育意涵和激勵作用，且校慶當日頒發各組優勝得獎人之獎金、獎狀與獎品。
- 九、評審：聘請美術專業教師擔任。成績揭曉後，將公佈於本校網站，供民眾上網查詢。
- 十、經費：由本校家長會贊助及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十一、本計畫經籌備會討論後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臺北市 106 學年度五常國中

第 1 屆中山區「五常社區之美寫生比賽暨藝術亮點 LED 螢火蟲體驗坊」報名表

一、報名時間 106 年 10 月 5 日(四)至 106 年 10 月 23 日(一)

二、報名方式(可自行擇一方式報名)

1. 填妥報名表傳真至(02)2503-7164
2. 以電子郵件寄至 E00@wcjhs.tp.edu.tw 輔導室收(00 為數字零)
3. 向本校輔導室電話報名：(02)2501-4320 分機 112、117、107
4. 於比賽當日上午直接到場報名

三、寫生比賽時間及地點

106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六)上午 09:00~12:00, 參加人員於 08:30 後至榮星公園比賽工作站(龍江路旁)領取比賽畫紙, 於 12:00 前交回作品。

四、報名組別及代號

A. 寫生比賽組別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【1】 幼兒組 | 【5】 國小高年級組(普通班) |
| 【2】 國小低年級組 | 【6】 國小高年級組(美術班) |
| 【3】 國小中年級組(普通班) | 【7】 國中組(普通班) |
| 【4】 國小中年級組(美術班) | 【8】 國中組(美術班) |

B. 螢火蟲體驗坊：不分組別，不競賽，手作體驗(限國小一至六年級參加，小一與小二需家長陪同)

五、參賽者資料(因創作時間關係，寫生比賽與螢火蟲體驗坊僅能擇一參加)

A. 寫生比賽

序號	姓名	住址	聯絡電話	就讀學校年班	組別代號
	身分證字號				
1					
2					
3					

B. 螢火蟲體驗坊

序號	姓名	住址	聯絡電話	就讀學校年班
	身分證字號			
1				
2				
3				